金盾护卫百姓平安

——全省公安机关2014年工作盘点

□ 本报记者 韩志强

破获电信诈骗、网上犯罪、食品药品案件分别上升333%、359%和42%；八类命案破案率上升到97.5%；破获环境污染案件不断上升，战果全国第一；刑事、行政案件分别下降11.1%和20.1%；交通事故、火灾死亡人数分别下降9.6%和17.6%。行政案件瑕疵率下降49.1%，“四无”所队创建率达99.1%；3个集体和4名个人被评为公安爱民模范，受到习近平总书记亲切接见；省公安厅在行风评议中连续4年被评为优秀，群众短信回访满意率上升到98%。

……

一组组数字，展示了我省公安机关在刚刚过去的2014年取得的不俗业绩。一年来，全省公安机关开拓创新、忠诚履职，保持了社会治安大局持续平稳，整体工作和队伍建设实现了新的发展。

打造“民意公安”，让百姓安全、安居、安心。针对群众痛恨的黑恶犯罪，公安机关开展打黑除恶灭霸扫痞行动；针对群众反映集中的食品药品犯罪，开展了餐桌安全、药品安全“两个保卫战”和假劣种子、肉类安全、利用媒体网络销售假药“三项整治”；针对群众对良好环境的期盼，开展了“利剑斩污”行动；针对危害群众身心健康的毒品犯罪，深入开展“禁毒会战”等行动；针对复杂的“三角地带”，深入开展打击治理行动。一年来，全省公安机关提请逮捕和移送起诉分别上升22%和27%。

打造“活力公安”，服务经济社会转型。围绕省委、省政府“调转治”和“四大攻坚战”的总体部署，锁定“便民”、“惠企”，省公安厅2014年出台了便民利民、服务经济发展双20条。抓便民，减法加法一起做。做“减法”，主要是减层级，简政放权；减手续，降低政策门槛、缩减申请材料；减负担，降低群众办事成本；减时限，优化办事流程、压缩中间环节。做“加法”，主要是加服务、加手段、加约束，推行窗口服务评价和短信评警，严格规范民警行为。抓惠企，执法释法一肩挑。一方面，打击非法、保护合法并举，优化企业发展环境；另一方面，实行服务前置、预警告知制度，在重点项目派驻了559个警务室，为企业提供上门服务。

打造“法治公安”，建立开放、动态、透明、便民“新常态”。省公安厅统一发布了《执法公开目录》，建立集中办事服务中心，实现群众办事“一站清”。搭建执法公开办事大厅，实现公开服务“一网办”。研发“阳光警务执法办案查询系统”，实现案件信息“一键查”。

图为特警在培训。（图片由省公安厅提供）

打造“忠诚公安”，坚持以党建带队建。创新实行了领导干部全程联系、选树正反典型等“四种方式方法”，深入开展了蹲点服务、化解积案等“四个专项行动”，扎实办好了维护公共安全、推进办事公开等“六件惠民实事”，群众观念深入警心。坚持动真碰硬转作风，深入开展正风肃纪专项行动，有效纯洁了队伍、净化了风气。立足警务实战，有效解决了一些民警“不敢用、不会用、不善用”武器警械的问题。坚持常态训练，推广了“微课程”教学，推出微课程156部；选派民警下基层，增长才干、增强本领。

忠实履行检察职责

——全省检察系统2014年工作回顾

□ 本报记者 刘东昕

一件件有震动有影响的案件查办、一组组充分翔实的数据，全面展示了我省检察机关2014年一年里全面履行宪法和法律赋予的查办职务犯罪、承担批捕起诉、加强法律监督的职责使命，以及扎实推进平安河北、法治河北建设，各项检察工作所取得的新成绩。

坚持服务大局，为全省经济转型升级、绿色崛起提供司法保障。我省检察机关紧紧围绕京津冀协同发展，综合运用法律赋予检察机关的职能和手段，着力为全省经济社会科学发展营造良好的法治环境。依法服务和保障经济转型升级，妥善办理涉及企业案件，维护正常生产经营秩序。依法服务和保障生态环境建设，依法服务和保障重大项目建设。加强工程招投标、政府采购、产权交易、土地使用权出让等重点领域和环节职务犯罪预防工作。

积极查办和预防职务犯罪，促进反腐倡廉建设。我省检察机关坚持有腐必惩、有贪必肃，坚持“老虎”、“苍蝇”一起打，坚持省、市检察院带头办案，始终保持惩治腐败的高压态势。集中力量查办大案要案，严肃查办发生在群众身边的职务犯罪案件，加强职务犯罪预防工作。

依法履行批捕、起诉等职能，维护社会和谐稳定。我省检察机关坚持把维护国家政治安全、公共安全和社会和谐稳定作为基本任务，依法打击各类刑事犯罪，强化矛盾化解和社会治理。依法严厉打击严重破坏稳定刑事犯罪，依法严惩危害民生刑事犯罪。积极参与社会治理，坚持“教育、感化、挽救”方针，落实国家对未成年人的司法保护政策，附条件不起诉134人。

全面加强对诉讼活动的法律监督，维护司法公正。抓住导致执法不严、司法不公的突出问题，我省检察机关加强诉讼监督，增强监督实效，依法履行羁押必要性审查等刑诉法新增职责。加强查办司法人员职务犯罪工作，2014年共立案侦查涉嫌贪赃枉法、徇私舞弊等职务犯罪的司法工作人员235人，同比上升16.3%。

扎实推进执法规范化建设，以检务公开提高司法公信力。我省检察机关积极推进各项检察改革，加强执法规范化建设，完善对自身执法办案的制约监督，着力提升检察机关的司法公信力。强力推进检务公开工作。组织开展“规范执法强化年”活动，以业务条线为单元，加强学习培训。加强对自身执法的管理监督，全面启动检察机关统一业务应用系统，全省三级检察院所办案件全部实现网上运行。

加强过硬检察队伍建设，提高执法能力和水平。我省检察机关按照习近平总书记提出的“政治过硬、业务过硬、责任过硬、纪律过硬、作风过硬”要求，努力建设高素质检察队伍，着力加强思想政治建设、执法能力建设、纪律作风建设。先后召开先进事迹巡回报告会、反面典型警示教育大会，始终保持对自身腐败问题的零容忍。

新的一年，全省检察机关将以维护社会大局稳定、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保障人民安居乐业为根本任务，以深化改革为动力，全面履行各项检察职责，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有力的司法保障。

图为首个“国家宪法日”，省检察院未成年人刑事检察处的检察官走进校园进行法制教育讲座，课后与学生们亲切交流。（图片由省检察院提供）

根除制约公平正义的顽疾

——全省法院2014年改革创新破解司法难点回眸

□ 本报记者 曹永学

司法诉讼是维护公民合法权益、保障社会秩序良性运转的最后一道关口。但是，长期以来形成的立案难、诉讼难、执行难问题，困扰着司法公平正义的实现。2014年，我省法院针对群众反映强烈的热点问题，强力推进司法改革，破解制约司法公正的顽疾。

为破解立案难，全省法院创新工作机制，建立了诉讼服务大厅、网上诉讼服务、12368热线三大平台，为当事人提供综合性“一站式”诉讼服务。通过简化立案程序，推行预约立案、网上立案和人民法庭直接立案，纠正年底不立案问题，有效保障和方便了当事人行使诉权。

针对诉讼难，省法院积极推进案件繁简分流、简易程序规范化、裁判文书格式化三项改革试点工作。同时，全省法院为困难当事人开辟诉讼绿色通道，全年减、免、缓收诉讼费4189.98万元。

执行难是长期困扰法院和当事人的老大难问题。为破解这一难题，我省法院全力推进执行新机制。省法院制定专门意见，强化立案、审判、执行部门协作配合；加快推进执行指挥中心建设，使各市中级人民法院与省法院执行指挥中心系统实现对接运行。

全省法院积极推进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公开制度，通过限制工商登记、限制贷款、限制出境等措施，全面压缩失信被执行人生存空间，促使被执行人主动履行义务。

为保障司法公平正义，严防司法腐败，全省法院将司法公开的“手术刀”对准自身，全方位向社会公开法院信息。

省法院带头开展民商事案件庭审网络直播。从2014年下半年开始，公开审理的335件民商事案件实现了案案直播。11个中级人民法院、各基层法院大力推进司法公开工作。

省法院制定阳光司法评估办法，引入中立第三方，对全省三级法院公开情况全方位客观评价，188家法院平均得分75分，公开情况得到社会总体认可。

在司法公开改革中，我省法院解放思想，大胆创新，敢为人先。

衡水中院联合深州监狱，在全国第一个建立狱内数字法庭，公开审理减刑、假释案件。省法院积极推广这一经验，在全省28个监狱全部建成狱内数字审判庭。这一改革尝试实现了对刑罚执行权和裁判权的有效监督，中央有关领导和最高法院、省委主要领导都给予批示肯定。

省法院主动引入第三方交易平台，建立健全司法公开拍卖新机制，有效地消除了司法拍卖中的腐败行为。

在破解司法顽症、畅通诉讼渠道的同时，对于令人头疼的涉诉信访，省法院也开始“动手术”，全面推进“法院理诉、中心接访”的诉访分离运行模式，健全申请再审和申诉立案受理制度，完善涉诉信访终结程序，推动涉诉信访问题在法制轨道内解决——

改变从前以信访数量为主要指标的考评办法，把重心放在解决群众反映的信访问题上。

强化驻京接访站功能，就地接待信访群众3200人次，涉诉进京信访数量同比下降20%。

推行网上申诉信访和视频接访，群众在当地就可通过远程视频系统反映诉求。目前已视频接访861人次，切实减轻了群众负担。

图为衡水监狱狱内法庭开庭审理服刑人员减刑案件现场。（图片由省法院提供）

营造良好法治环境

——全省司法行政系统2014年工作写真

□ 本报记者 刘东昕

2014年，我省司法行政系统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凝心聚力、攻坚克难，整体工作水平明显提升，为我省深化改革、推动发展、维护稳定做出了积极贡献。

深入学习贯彻中央重大部署。坚持把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和习近平总书记对司法行政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作为首要政治任务。

监狱、戒毒系统内部管理进一步规范。在全省监狱、戒毒系统深入开展了以“10查10看50条”为主要内容的“纪律作风整肃、安全稳定整治”活动，重拳出击，猛药去疴，有效解决了一批影响安全稳定的问题，安防保障得到加强。监狱、戒毒教育矫治质量有了新提高，强化基础教育，突出抓好个别教育、心理矫治和就业培训。狠抓执法规范化管理，实施执法办案质量终身负责制。明确了戒毒场所“增挂三个牌子、实现四项职能”的转型方向，“场所无闲置、职能全覆盖”的转型工作目标基本实现。

人民调解和社区矫正工作水平不断提升。在抓好村（居）、乡镇（街道）人民调解组织建设的同时，坚持集中与日常排查相结合，有力地维护了社会稳定。

法律服务整体合力显著增强。围绕调结构、转方式、治污染，整合系统资源，组建210个法律服务团队，为京津冀协同发展和重大工程项目提供法律服务。主动对接服务中小企业发展，组织律师开展企业走访、法律体检、法律培训、法律宣讲等专项法律服务行动。积极打造综合服务平台，在全省建成60个县域综合法律服务中心。积极推进法律顾问工作，全省律师担任政府法律顾问1700多家，聘请法律顾问的企业达1万家，70%的村居配备了法律顾问。积极推动法律援助降槛扩面，出台“三标准一办法”提高办案质量。

图为12·4全国法制宣传日，司法行政系统工作人员为群众提供法律服务。（图片由省司法厅提供）

法治宣传教育和依法治理不断加强。全面实施“六五”普法规划，深化“法律八进、法治八建”活动。深入推进依法治理，加强对法治示范点的检查考核。大力加强法治文化建设，把河北法治网作为普法主阵地，在报刊媒体开辟各类专栏、专版、专题节目70多个，建立法治文化公园、法治文化广场、法治文化长廊3417个，省司法厅普法微博被腾讯网评为“全国十大司法行政微博”。

狱务公开和行政执法公开深入推进。大力推进狱务公开，建立了《狱务公开目录》等6个文件，设立了计分考核查询系统、数字化法庭、电子公开屏等执法信息公开平台，并通过聘请执法监督员、实行监狱“开放日”和设置举报信箱电话等多种形式，接受社会监督。深入推进行政执法公开，加速推进依法行政工作，将依法行政贯穿到司法行政工作全过程。

司法行政队伍整体素质有了新提升。坚持把加强思想政治建设摆在首位，在全系统组织开展了“增强党性、严守纪律、廉洁从政”、“坚定信念、提升素质、转变作风”、“正风肃纪”主题教育活动和处置不合格党员试点工作，广大党员干部思想认识不断提升，理想信念更加坚定。扎实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进一步密切了党群关系。加强职业能力建设，按照分层分类培训原则，对广大干警、法律服务者进行集中教育培训。全面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深化警务督察和执法检查，以“零容忍”的态度查处违法违纪问题，分6批对全部厅直属单位进行了巡视，有效促进了作风转变。